

股票代码：600376

股票简称：首开股份

编号：临 2022-079

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九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股份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九十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在公司十二层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在会议召开三日前以书面通知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岩先生主持。会议应参会董事十一名，实参会董事十一名，赵龙节先生现场参会，李岩先生、潘文先生、阮庆革先生、孙茂竹先生、邱晓华先生、白涛女士、秦虹女士以视频方式参会，王立川先生、蒋翔宇先生、李灏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。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此次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过有效表决，会议一致通过如下议题：

（一）以 11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天津海景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

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此项议案。

天津海景实业有限公司是由公司与天津市房地产发展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成立的项目公司，注册资本 5 亿元，公司与天津市房地产发展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 50%：50%，天津海景实业有限公司主要负责天津市天津湾项目的

开发。天津海景实业有限公司由天津市房地产发展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。

为满足天津海景实业有限公司项目建设需要，公司与天津市房地产发展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拟向天津海景实业有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 5.9 亿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，期限 1 年，年利率 7%。双方按股权比例分别承担不超过 2.95 亿元。为顺利推进天津海景实业有限公司项目建设，本笔财务资助由公司全额提供。同时，为保证资金的安全，天津市房地产发展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对其应承担的不超过 2.95 亿元财务资助提供担保，以其所持有的天津海景实业有限公司 50%股权质押给公司作为担保措施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认为：公司向天津海景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，是为满足天津海景实业有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。天津海景实业有限公司目前经营活动在有序开展，本次财务资助有利于其稳健经营。天津市房地产发展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所持有的天津海景实业有限公司 50%股权质押给公司作为担保措施，且海景实业的销售回款和对外融资将优先用于归还本笔借款本息，风险可控。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公司《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决策程序合法、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。同意此项议案并提请董事会审议。

本议案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公司《关于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》（临 2022-080 号）。

（二）以 11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（一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10 月 28 日下午 14：00 时。

网络投票时间：2022 年 10 月 28 日上午 9：30 至 11：30，下午 13：00 至 15：00

（二）会议地点：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6 号招商国际金融中心 D 座首开股份十三层会议室

（三）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（四）会议议程：

1、审议《关于公司向天津海景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。

详见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临 2022-081 号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12 日